

2020 年度浏阳市林业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浏阳市林业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 2020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浏阳市林业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按规定起草相关规范性文件；组织开展森林、湿地、草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二）组织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古树名木、林木花卉工作；指导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承担市绿化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三）负责森林、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市森林采伐限额；指导监督林木凭证采伐、运输；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国有森林资源，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森林防火工作；组织指导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标准，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四）负责监督管理石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组织拟订防沙治沙、石漠化防治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拟订相

关标准，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组织、指导建设项目对土地沙化影响的审核，组织沙化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

（五）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修复与保护、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育或培植、经营利用及其相关的行政许可审核，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六）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负责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森林公园、湿地公园设立、规划、建设和特许经营等工作；负责省、长沙市委托市人民政府或由市人民政府直接行使所有权的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审核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七）负责推进林业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还林还湿、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八）拟订林业产业发展规划，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相关林业产业标准等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

（九）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监督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承担林木种子、草种管理工作。

（十）指导全市森林公安工作，指导全市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全市林业行政执法监管工作。

（十一）监督管理林业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预算内投资、

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市人民政府规定权限，审核市级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参与拟订林业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生态补偿工作。

（十二）负责林业科技、教育和外事工作，指导全市林业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国际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十三）完成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职能转变。市林业局要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加快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全市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构建统一规范高效的国家公园体制。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浏阳市林业局内设机构包括：①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保密、档案、信访、信息、机关后勤服务、宣传、政务公开等工作；负责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负责重要事项和制度的督查落实；负责重要综合性文件、文稿的起草工作；负责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②计财审计科。编制年度林业、政府性投资计划，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林业投资、部门预算、各项专项资金、基金及相关项目实施；负责局机关和局属单位的财务核算、国有资产管理工作；负责统计信息、项目绩效评价、内部审计等工作；负责林业争资、融资和招商引资工作；负责政府采购工作。③造林绿化科（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起草全市国土绿化政策，拟订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综合管理林业等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林木种子、草种管理工作，组织林木种子、种质资源普查和种质资源库建设；负责良种选育推广；指导良种基地、保障性苗圃建设；监督管理林木种苗、草种质量及其

生产经营行为；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承担石漠化防治、天然林保护、退耕还林、经济林、花卉苗木等工作；承担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④森林资源管理科（行政审批服务科）。组织开展森林、荒漠动态资源监测与评价；拟订森林资源保护发展、资源优化配置和木材利用的政策措施，拟订全市林业产业发展规划、相关产业标准并监督实施；编制全市森林采伐限额；承担林地相关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全市林地保护利用规划；指导编制森林经营规划和森林经营方案并监督实施，指导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监督管理国有森林资源，指导国有林场森林防火工作；指导管理国有林场工作；负责林业行政审批服务工作；指导监督林木凭证采伐、运输；指导基层林业工作；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监督林业行业的安全生产工作。

⑤野生动植物和湿地保护管理科（自然保护地管理科、国家公园管理办公室）。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资源状况评估；监督管理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协调全市野生动植物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承担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履约工作；组织、指导全市古树名木保护工作；指导全市湿地保护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标准，组织开展湿地资源动态监测和评价，组织实施湿地生态修复、生态补偿工作，监督管理全市重要湿地，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监督管理湿地公园，提出新建、调整湿地公园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承担国际湿地公约履约工作；监督管理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各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指导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修复工作；承担世界自然遗产项目和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项目相关工作。

⑥法规科。负责局规范性文件、合同的法制审核工作；负责政法综治、维稳工作；负责林业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指导林业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对综合执法的案件进行审查把关；负责林业行政应诉、行政复议和听证工作。

⑦政工人事科。负责局机关和所属单位的人事劳资、机构编制、教育、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计生工作；指导关

工委、行业人才队伍建设和专业技术人员的管理等工作。⑧机关党委。负责局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党群工作。

（二）决算单位构成

浏阳市林业局 2020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浏阳市林业局本级（包括局机关、绿化委员会办公室、森林资源管理站）以及浏阳市木材检查站、浏阳市大围山自然保护区管理所、浏阳市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所、浏阳市林业技术推广站、浏阳市木材行业管理办公室、浏阳市林权管理服务中心、林木良种服务中心、浏阳湖国有林场等单位。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浏阳市林业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077.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2.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944.1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97.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788.4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6,782.8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4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021.2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021.2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8,021.21	总计	62	18,021.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浏阳市林业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021.21	15,077.01	0.00	0.00	0.00	0.00	2,944.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96	397.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7.96	397.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1	3.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8.55	348.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40	46.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88.44	771.64	0.00	0.00	0.00	0.00	16.81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6.81	0.00	0.00	0.00	0.00	0.00	16.81
2110401	生态保护	16.81	0.00	0.00	0.00	0.00	0.00	16.81
21105	天然林保护	771.64	771.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33.22	33.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07	停伐补助	588.42	588.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99	其他天然林保护支出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6,782.81	13,855.42	0.00	0.00	0.00	0.00	2,927.39
21301	农业农村	1,954.16	0.00	0.00	0.00	0.00	0.00	1,954.16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946.16	0.00	0.00	0.00	0.00	0.00	1,946.16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8.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4,793.21	13,819.98	0.00	0.00	0.00	0.00	973.23
2130201	行政运行	358.85	358.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单位	4,895.91	4,895.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335.98	1,335.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26.62	26.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170.44	926.01	0.00	0.00	0.00	0.00	244.43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438.10	2,433.13	0.00	0.00	0.00	0.00	4.98
2130210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1.42	0.00	0.00	0.00	0.00	0.00	1.42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868.91	705.80	0.00	0.00	0.00	0.00	163.11
2130212	湿地保护	183.15	183.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841.78	841.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125.00	1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26	林区公共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27	贷款贴息	115.86	115.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44.58	226.00	0.00	0.00	0.00	0.00	18.57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141.61	1,600.89	0.00	0.00	0.00	0.00	540.72
21305	扶贫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5.44	15.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5.44	15.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浏阳市林业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021.21	5,665.49	12,355.7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96	397.9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7.96	397.9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1	3.01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8.55	348.5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40	46.4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88.44	0.00	788.44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6.81	0.00	16.81	0.00	0.00	0.00
2110401	生态保护	16.81	0.00	16.81	0.00	0.00	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771.64	0.00	771.64	0.00	0.00	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33.22	0.00	33.22	0.00	0.00	0.00
2110507	停伐补助	588.42	0.00	588.42	0.00	0.00	0.00
2110599	其他天然林保护支出	150.00	0.00	15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6,782.81	5,267.53	11,515.27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954.16	0.00	1,954.16	0.00	0.00	0.0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946.16	0.00	1,946.16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4,793.21	5,267.53	9,525.68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358.85	358.85	0.00	0.00	0.00	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0	8.67	26.33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单位	4,895.91	4,895.91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335.98	0.00	1,335.98	0.00	0.00	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26.62	0.00	26.62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170.44	0.00	1,170.44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438.10	0.00	2,438.10	0.00	0.00	0.00
2130210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1.42	0.00	1.42	0.00	0.00	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868.91	0.00	868.91	0.00	0.00	0.00
2130212	湿地保护	183.15	0.00	183.15	0.00	0.00	0.0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841.78	0.61	841.17	0.00	0.00	0.0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125.00	0.00	125.00	0.00	0.00	0.00
2130226	林区公共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30227	贷款贴息	115.86	0.00	115.86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44.58	0.00	244.58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141.61	3.49	2,138.12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5.44	0.00	15.44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5.44	0.00	15.44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浏阳市林业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077.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2.00	12.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97.96	397.9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771.64	771.64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855.42	13,855.42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40.00	4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077.0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077.01	15,077.0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5,077.01	总计	64	15,077.01	15,077.0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浏阳市林业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5,077.01	5,665.49	9,411.5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00	0.00	12.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2.00	0.00	12.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2.00	0.00	1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96	397.9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7.96	397.9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1	3.01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8.55	348.5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40	46.4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71.64	0.00	771.64
21105	天然林保护	771.64	0.00	771.64
2110501	森林管护	33.22	0.00	33.22
2110507	停伐补助	588.42	0.00	588.42
2110599	其他天然林保护支出	150.00	0.00	15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3,855.42	5,267.53	8,587.88
21302	林业和草原	13,819.98	5,267.53	8,552.45
2130201	行政运行	358.85	358.85	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00	8.67	26.33
2130204	事业单位	4,895.91	4,895.91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335.98	0.00	1,335.98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26.62	0.00	26.62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926.01	0.00	926.01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433.13	0.00	2,433.13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705.80	0.00	705.80
2130212	湿地保护	183.15	0.00	183.15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841.78	0.61	841.17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125.00	0.00	125.00
2130226	林区公共支出	10.00	0.00	10.00
2130227	贷款贴息	115.86	0.00	115.86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26.00	0.00	226.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600.89	3.49	1,597.40
21305	扶贫	20.00	0.00	2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20.00	0.00	2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5.44	0.00	15.44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5.44	0.00	15.4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40.00	0.00	4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40.00	0.00	4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40.00	0.00	4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浏阳市林业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97.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4.6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657.91	30201	办公费	1.8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90.0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446.8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42	30205	水费	1.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7.89	30206	电费	1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5.36	30207	邮电费	2.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2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7.7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61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0.6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0.22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8	30214	租赁费	0.0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3.0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1.94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36.1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9.9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9.5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1.1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0.2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5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2.4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4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1.16			
人员经费合计		5,200.85	公用经费合计					464.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浏阳市林业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8	0.00	49.00	0.00	49.00	49.00	40.02	0.00	20.06	0.00	20.06	19.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浏阳市林业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浏阳市林业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18,021.21 万元。与上一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251.52 万元，增长 53.12%。主要是因为“一县一特”油茶产业及松材线虫防控等项目资金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18,021.2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077.01 万元，占 83.66%；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944.19 万元，占 16.3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8,021.2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65.49 万元，占 31.44%；项目支出 12,355.71 万元，占 68.5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5,077.01 万元。与上一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028.62 万元，增长 36.46%。主要是因为“一县一特”油茶产业及松材线虫防控等项目资金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5,077.0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3.66%。与上一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028.62 万元，增长 36.46%。主要是因为“一县一特”油茶产业及松材线虫防控等项目资金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5,077.0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 万元，占 0.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96 万

元，占 2.64%；节能环保支出 771.64 万元，占 5.12%；农林水支出 13,855.42 万元，占 91.89%；交通运输支出 40 万元，占 0.27%。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7,193.04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5,077.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9.61%，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追加资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1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退休人员死亡抚恤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 238.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8.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5.9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一次性生活补助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4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补缴退休人员以前年度职业年金。

5、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森林管护（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2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天然商品林管护补助增加。

6、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停伐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8.4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天然商品林停伐到户补助。

7、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其他天然林保护支出

(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森林质量精准提升资金增加。

8、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358.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8.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9、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非税超收奖励。

10、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单位（项）

年初预算为 4,585.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95.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7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非税预算内超收资金。

11、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

年初预算为 7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5.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8.1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追加。

12、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技术推广与转化（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6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项目资金增加。

1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 245.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6.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77.2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9 年度天然商品林管护费增加。

14、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33.13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国家级、省级、市级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增加。

1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5.8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

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禁食陆生野生动物繁育主体退出补偿资金。

1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湿地保护（项）

年初预算为 1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3.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4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非税预算内超收资金安排，湿地公园验收资金增加。

1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执法与监督（项）

年初预算为 841.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1.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

18、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产业化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级特色林业产业园资金增加。

19、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区公共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林区道路建设资金增加。

20、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贷款贴息（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8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贷款贴息资金增加。

21、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松材线虫防控资金增加。

22、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00.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14.5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产油大县等项目资金及本级追加项目资金。

23、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扶贫资金增加。

24、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44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农业保险补贴资金增加。

25、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林路养护资金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665.4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200.8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1.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464.64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2%，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租赁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84%，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上年持平。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7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规范公务接待，与上年相比增加 11.13 万元，增长 126.1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森林督查及花博会等各类接待增加。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9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处置 2 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数量减少，与上年相比减少 3.12 万元，下降 13.4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数量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9.96 万元，占 49.88%，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0.06 万元，占 50.12%。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我单位 2020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9.96 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214 个、来宾 1,254 人次，主要是上级项目检查验收接待、森林督查及花博会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0.0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6 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维修保养、过桥过路及油料支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8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浏阳市林业局 2020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浏阳市林业局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64.6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36.64 万元，增长 41.6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补发以前年度公务交通补贴。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0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3.16 万元，用于召开森林督查工作培训部署、自然保护区整合优化、野生动物人工繁育工作、全市林业相关工作推进等会议，人数为 578 人；开支培训费 2.37 万元，用于开

展野生动植物保护，绿色讲坛等其它业务培训，人数为 439 人；本单位未组织开展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浏阳市林业局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30.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6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11.8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浏阳市林业局共有车辆 8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8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关于 2020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0 年度支出情况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自评得分为 99 分，评价等级为 A。（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见附件 1）

(2)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

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浏阳市林业局 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能概述 浏阳市林业局是浏阳市政府的职能部门，主管全市林业工作，依法对森林资源进行保护、培养和合理利用，实行科学管理和监督。贯彻执行《森林法》及国家关于林业发展和林业生态环境建设的方针、政策，制定全市林业发展和森林生态建设的长远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部门组织机构及人员情况 市林业局内设科室8个，办公室、

计财审计科、造林绿化科、森林资源管理科、法规科、野生动植物和湿地保护管理科、政工人事科，机关党委。下设 13 个二级机构：森林资源管理站、绿化委员办公室、木材检查总站、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所、林权管理服务中心、木材行业发展指导中心、林业技术推广站、浏阳河湿地公园、大围山自然保护区管理所、林木良种服务中心、浏阳湖国有林场、林木种苗管理中心(独立预算)、林业调查规划设计院（独立预算）。我局在职干部职工 343 人、离退休人员 219 人。

（三）年度重点工作计划 全年计划完成营造林 10.1 万亩（其中人工造林 0.8 万亩、封山育林 0.5 万亩、退化林修复 1.3 万亩、森林抚育 7.5 万亩、），森林覆盖率保持在 66.2%以上，湿地保护率稳定在 75.7%以上，森林火灾损失率控制在 0.8‰以内。着力抓好森林资源保护与修复、林业产业发展、林业治理体系治理能力建设。

（四）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主要内容和涉及范围

2020 年我局整体支出总额为 18491.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65.49 万元，全部用于人员经费和部分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12825.8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788.44 万元，农林水支出 11985.39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40 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资金管理及使用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总收入 18491.3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547.13 万元，其他收入 2944.19 万元；总支出 18491.32 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 5665.49 万元，项目支出 12825.83 万元。

（一）基本支出

1.实际整体收支情况。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665.4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697.84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464.6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03.01 万元。均按照财政部门年初预算要求进行使用和管理。

2.“三公”经费总支出情况。2020 年本部门“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41.4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 20.06 万元，公务接待费开支 19.96 万元。

3.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和公务用车（购置）情况。2020 年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和公务用车（购置）情况。

（二）项目支出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情况。2020 年我局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010.22 万元，项目支出决算数 12825.8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9881.64 万元，其他资金 2944.19 万元。预算完成率为 638.03%。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项目支出是为完成林业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而安排的年度项目支出，主要包括用于生态保护与修复、造林绿化、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天然商品林管护、湿地保护与恢复、“一县一特”油茶和花卉产业扶持发展、森林质量精准提升、森林有害生物防治等林业项目支出。2020 年项目支出总计

12825.8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788.44 万元，农林水支出 11985.39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40 万元。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各级林业项目资金实行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由局统筹整合、统一安排。林业项目资金实行项目主体责任制，林业项目实施单位为项目法人，对项目的实施与监管负直接责任。承办科室（单位）履行项目监管人职责，严格按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湖南省林业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浏阳市林业项目和资金管理实施办法》（浏林发〔2020〕9号）等相关文件规定执行。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统筹兼顾、突出重点、讲求效益，单个项目资金 30 万元以上需局党组会研究决定，按照政府采购流程或项目管理流程进行，确保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的规范、安全、高效运行。

三、部门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林业项目严格按照“公开申报、逐级审核、结果公示、绩效评价”的程序，实行逐级上报。项目审查批复后，按照批复的设计组织实施，项目建设过程中按照事前培训、事中检查、事后验收的要求实行全程质量监督管理，确保项目如期如质完成。林业项目一律遵照政府采购要求执行，达到限额标准的通过长沙政采服务平台进行政府采购，规范项目行为。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我局的林业项目严格按照《浏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 2021 年度绩效监控工作的通知》（浏财函[2021] 12 号）文件要求，及《湖南省林业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湘林计[2010]142 号）和《浏阳市林业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等项目管理制度，加强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严格落实财经制度，按照程序逐级上报，批复后再组织实施。项目完成后，组织第三方中介机构对我局的各级项目和资金分别进行绩效评价。

四、资产管理情况

为加强各（单位）科室固定资产管理，维护固定资产的安全和完整性，提高固定资产使用效率，各科室（单位）指定专人管理固定资产，建立健全资产管理卡，粘贴条码明确到人及存放地点，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核实，实行动态管理，责任到人。在资产配置方面，各科室(单位)严格遵照执行《浏阳市行政事业单位通用资产配置标准》（浏财函[2018]113 号）配置办公设备。2020 年度末资产总量为 1729.74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141.17 万元；固定资产原值为 1441.74 万元。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构筑物 764.21 万元，专用设备 76.59 万元，通用设备 463.9 万元，家具、用具及装具 137.04 万元；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853.17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588.57 万元。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0 年，我局年初预算 7193.04 万元，全年支出 18491.32 万元，超预算支出的原因是部门预算只包括本级财政预算，上级林业项

目未纳入部门预算。我局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规范项目管理制度，完善财务流程，加强防控风险能力，部门整体水平得到提高，干部职工福利待遇得到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各项目顺利实施，全年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一）单位总支出情况的绩效分析

2020年总支出18491.3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547.13万元，其他收入2944.19万元。基本支出5665.49万元，项目支出12825.83万元；2020年我局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围绕建设“生态林业、法治林业、现代林业”目标，坚持走生态内涵式发展道路，圆满完成各项任务：聚焦精准提升，擦亮品质生态建设底色；致力体系建设，彰显资源现代治理特色；深化改革创新，打造产业融合发展亮色。2020年浏阳林业服务“三农”、解决“三农”问题，帮助农民脱贫致富，促进产业发展，助推乡村振兴，创造了巨量价值，很好地发挥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赢得上级高度肯定和社会广泛好评，被国家林草局授予“全国生态建设突出贡献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二）单位项目资金绩效分析

2020年我局共支出项目资金12825.83万元，主要用于生态保护与修复、造林绿化、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天然商品林管护、湿地保护与恢复、“一县一特”油茶和花卉产业扶持发展、林业执法与监督、森林有害生物防治等林业项目支出，其中：

1、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支出 2506.2 万元。主要为中央、省、市级生态公益林补偿支出。以完善林业生态建设体系为目标，以发放停伐、禁伐补助和管护补助为手段，突出公益林管护，在林农得到实惠的同时，森林生态系统功能得到恢复和提高。全年完成国家级省级公益林补助面积 103.75241 万亩（其中国家级 101.6740 万亩，非绿心区省级 0.40079 万亩，绿心区省级 1.67762 万亩），完成率 96.8%，非绿心区省级 3.41851 万亩因林权纠纷等问题，暂未落实到户。

2、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支出 1067.05 万元。主要用于集体和个人天然商品林管护补助支出。2020 年度已完成天然商品林管护补助面积 7.2037 万亩，集体个人天然商品林管护补助面积 34.3 万亩(因全市开展天然商品林面积暂未落到户)，国有天然林停伐面积 4.2335 万亩，通过项目实施，对发展和保护森林资源、维护生态平衡、保持水土、涵养水源，提高土壤肥力，增加生物多样性，调节区域性气候具有重大意义。

3、“一县一特”油茶产业扶持资金 1946.15 万元。主要用于各油茶种植专业合作社产业发展扶持。全年完成 10.258 万亩丰产林基地建设，其中建设 1 万亩示范基地；完成油茶种苗繁育基地提质改造 79 亩、“三华”和“湘林”采穗圃 53 亩、培育两年、三年生良种油茶容器苗 80 万株。组织完成品种观测园高接换冠及劣株更新 216 亩；完成 5 个油茶小作坊升级改造示范点的建设和 10 个小作坊升级改造示范点的申报。并以镇头镇油茶特色小镇建设为抓手，统筹推荐油茶

庄园建设、浏阳市油茶品牌建社、油茶果初加工与茶籽仓储中心等项目建设。在油茶大县评选中，以综合评分第三的成绩成功入围“茶油大县”，得到了领导和各界同仁对浏阳油茶产业建设的高度评价。

4、森林有害生物防治支出 376.72 万元，主要用于 2020 年度松材线虫病春秋季节普查和防治工作，编制了 2020-2021 年度除治实施方案，开展省、长沙和本市三级成效评估，本年度我市松材线虫病防控成效获省级优秀单位。全年共清除枯死松鼠 131806 株，完成飞防 5 万亩，开展枫香毒蛾洒药防治，确保市民出行和景区生态安全。通过多种方法开展联合防治，防治率达到 100%，有效阻止林业病害扩散蔓延，保护了我市的生态安全，全市未出现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现象，成灾率严格控制在 0.4% 以下。

5、林业执法与监督工作经费 841.78 万元。进一步加大林业执法与监督，加强列林业执法体系建设，提高林业执法水平，使保护森林的法制观念得到增强。达到了依法治林，保证林区秩序稳定，促进人与自然和谐法制的目标。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由于上级林业项目未纳入预算，导致预算与决算存在差异。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加强预算编制管理，进一步科学合理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到位率，做准做全基本支出预算，做全项目支出预算，增加差额人员预算，确保预算更科学、更合理、更贴近实际。

2. 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严格实行项目管理程序化，实现项目申报、实施、拨付、评价全流程监督与控制，规范项目和专项资金管理，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3. 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制度，提升管理效能，更好的履行生态文明建设职能。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级

我局 2020 年度严格执行年初部门预算，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规范，制度落实到位，绩效考核目标任务圆满完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浏阳市林业局

2021 年 6 月 7